溪翁庄镇人民政府

关于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

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

——2025年1月 日在溪翁庄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上

财政科科长 王云

各位代表：

受溪翁庄镇人民政府委托，现将北京市密云区溪翁庄镇人民政府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5年预算（草案）的报告提请镇第二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七次会议审议。

**一、2024年预算执行情况**

2024年在镇党委、镇政府的领导下，在镇人大的监督支持下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认真执行镇二届人大六次会议相关决议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，积极履行财政各项职能，靠前发力做好资金保障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，全镇财政运行平稳。

（一）一般公共预算预计执行情况

**1.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计执行情况**

全镇公共财政预算收入22052万元，比上年增长50%，其中：财政收入完成7816万元，增长49%。区下达专项资金10405万元，财政体制补助及转移支付资金3363万元，上年专项政策性结转使用468万元，主要用于兜牢“三保”[[1]](#footnote-0)底线，提升公共服务水平，完成基层党组织服务群众工作。

全镇公共财政预算支出22052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8850万元，比上年增长37.66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69%；上解上级支出486万元；债务还本支出519.78万元；专项政策性结转下年使用2196万元。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。

**2.镇级主要收入科目预计执行情况**

（1）全镇税收形成财政收入5851万元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增值税收入完成1422万元，完成预算的56.88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18.2%。

企业所得税收入完成204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5.42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2.6%。

房产税收入完成966万元，完成预算的96.63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12.36%。

土地增值税收入完成2950万元，完成预算的210.72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37.75%。

个人所得税收入完成72万元；城镇土地使用税收入完成204万元；环境保护税收入完成33万元，以上三项预计收入309万元，完成预算的41.22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4%。

1. 非税收入完成1965万元，完成预算的108.02%，占镇财政总收入的25.14%。主要是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增加。

**3.镇级主要支出科目预计执行情况**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计完成599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3%，主要用于机关运维、各类人员工资以及代扣代缴匹配部分等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预计完成876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68%。主要用于完善多层次的社会保障体系，落实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，安排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、基础养老金等。

卫生健康支出预计完成323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2%。主要用于献血补助及加大医疗服务保障力度支出。

农林水支出预计完成8394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363%。主要用于严格落实保水保生态政治责任，开展农村污染防治工作，有效控制农业面污染；深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及管护，支持农业农村绿色产业发展；扎实推进“百千工程”，助力乡村振兴。

城乡社区支出预计完成2069万元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02%。主要用于深入推进垃圾分类、供水及污水前端系统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等环境综合治理工作，打造宜居美丽乡镇。

节能环保支出预计完成481万元。主要用于推进生态环境治理项目，改善我镇大气、水、土壤环境质量，持续提升环境治理的科学化、精细化水平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预计完成508万元。主要用于推动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，开展“小镇有戏·戏剧节”以及溪翁庄“村晚”，持续推进文旅深度融合。

公共安全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预计完成26万元。主要用于健全应急管理体系，做好应急设施升级改造、安全隐患排查等，全面提升安全生产和抗灾救灾能力，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感。

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180万元。主要用于支持企业发展壮大，进一步激发企业发展活力。

（二）财政工作取得成效

**1.围绕组织收入，优化营商环境和服务。**

**狠抓财政收入管理。**利用大数据系统加强对企业的动态监测，落实落细各项组收措施；深化和税务部门的协同联动，推动有效信息共享互通，准确研判收支形势，形成工作合力。**强化企业帮扶力度。**始终秉持“进企业、解难题、促发展”的服务理念，协调解决企业提出的问题。2024年全镇新增企业303户，引进京外企业4户，引进1家头部财源企业，完成全年招商任务。

**2.围绕统筹资金，管好用活财政资金。**

**加强财政资源统筹。**主动应对财政收支平衡压力，持续盘活存量资金，将“三保”支出放在财政支出保障的第一要位，切实兜牢三保底线。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18850万元，增长41%，完成调整预算的173%，民生支出[[2]](#footnote-1)12650万元，增长70%，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65%。**想方设法节约资金。**落实党政机关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压减非刚性非重点一般性支出，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，通过政府采购、财政评审等多种方式节约资金，确保把每一分钱花在刀刃上。2024年运转经费预计支出2108万元，压减426万元，压减率为20%。

**3.聚焦民生福祉，创建生态宜居新环境**

提升社会保障水平。落实保险提标政策，足额保障养老保险和医疗保险。拨付各项就业补助资金1154万元，用于公益性就业补贴、增加公共服务供给等。投入农林水资金8394万元，持续推进美丽乡村“百千工程”乡村振兴示范片区建设，促进乡村振兴。

**4.围绕管理效能，走深走实改革创新。**

**完善各项财政制度。**修订完善《财务管理办法》、《项目管理制度》、《内审制度》、《购买服务指导目录》等制度规定，进一步加强和规范财务管理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。**落实“放管服”改革。**落实财政票据电子化改革，认真学习财政票据电子化办理流程，实现票据业务“一网通办、全程网办”。**完善资产管理体系。**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盘查，做好资产入库，提高资产管理效率。**加强预算绩效管理。**开展2023年度项目绩效评价工作，对重点工程项目进行绩效监控。

2024年，财政运行平稳有序，但也面临着一些困难和问题。**一是财政收入增长基础不够牢固。**我镇财源基础和产业基础较为薄弱，新增企业数量虽呈增长态势，但部分潜力企业对财政收入的贡献作用释放依然较慢，重点税源不确定性依然较大，财源转化率还需加快提速。**二是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。**城乡医疗、养老保险等支出，造成刚性支出需求不断攀升，财政收支“紧平衡”矛盾持续加深。**三是资金使用效益有待提升。**我镇资金支出进度有待进一步加强，资金管理还需更加规范。针对以上问题，我们将采取有效措施，努力加以解决。

二、2025年预算（草案）

（一）2025年财政收支形势

随着一揽子财政增量政策的推出和逆周期调节力度的加大，经济运行稳中向好的态势进一步巩固，我镇经济发展机遇与挑战并存。财源建设稳步推进，存量财源贡献提升，新增财源不断壮大。但经济基础恢复缓慢、土地市场持续低迷、收支矛盾加剧等挑战依然存在，财政运行将继续保持紧平衡状态。

（二）2025年预算编制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原则

**指导思想：**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、三中全会精神、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，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。以财源建设为统领，科学合理编制收入预算，确保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相适应，与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相衔接。以优化支出结构为支撑，加强财政资源统筹。以促进紧平衡下财政政策和资金提质增效为保障，聚焦镇党委、镇政府决策部署和重点工作，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。

**编制原则：**增强保障、兜牢底线；优化结构、突出重点；强化统筹、集约高效；严控风险、持续发展。

（三）2025年预算收支安排情况

**1.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情况**

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7956万元；加上级补助收入3819万元，收入安排合计11775万元。

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11775万元，收支平衡。

2024年本镇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安排26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。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实施细则，严格控制行政成本，继续压缩“三公”经费支出。

（1）镇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安排

2024年，我们将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，坚持有保有压，严格落实政府过“紧日子”要求，贯彻零基预算理念，统筹资金优先保障“三保”支出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安排6520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机关运行，保工资、保运转。

农林水支出安排2007万元，主要用于高标准履行保水政治责任，落实河长制工作资金；支持开展造林工程、古树名木保护工作；加快美丽乡村建设，发挥“百千工程”示范引领作用，推进农业农村绿色发展。

城乡社区支出安排1441万元，主要用于加强城乡精细化治理，保障环卫人员及运行经费，推动生活垃圾分类长效化，做好公共道路、绿化、太阳能路灯的日常养护，打造宜居溪翁庄。

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安排965万元，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贴，兜牢社会保障底线；落实公益性岗位补贴，推进就业技能培训，确保就业形势就业市场总体稳定。

卫生健康支出安排536万元，主要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补助、计划生育及献血等政策性补贴。

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安排31万元，主要用于保障我镇文体中心的正常开放，举办“小镇有戏·戏剧节”演出活动，支持特色文化旅游休闲发展带建设。

住房保障支出安排275万元。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。

1. 凝心聚力，开拓进取，努力完成 2025年财政预算任务

2025年，我们将在镇党委、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定信心、开拓奋进，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，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。

1. 广开财源，助力财政收入提质增量

**一是**稳存量、防外迁。自上而下多方位开展企业走访服务工作，积极帮助企业解决“难点、堵点、痛点”问题，用好财政收入和财源大数据系统，加大财源风险监测服务力度。**二是**强招商、促增量。立足我镇差异化发展，加强与税务部门沟通协作，强化招商引资工作的政策保障。

1. 压减节流，助力财政成本只减不增

**一是**严格落实过紧日子要求。牢固树立艰苦奋斗、勤俭节约思想，将党政机关要习惯过紧日子作为财政工作长期指导方针，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，压减“三公”经费。**二是**严格审核把关资金支出。规范预算执行，硬化执行刚性约束，从政府采购、预算评审方面强化管理，努力降低行政成本，规避不合理支出，审减低效资金，护航财政资金安全运行。**三是**严控编外用工降低人工成本。原则上编外用工数量只减不增，用好政府购买服务和委托外包，力争做到事由最少的人干，钱用最合适的标准保。

1. 多措并举，助力资金统筹有保有压

**一是**统筹利用各类财政资金。加强一般公共预算管理，加强区级、债券等各类资金的统筹，加强以前年度结转结余资金与当年财力的整合，提高财政资金综合配置效率。**二是**增强重点财力支出保障。将镇党委、镇政府重点决策部署作为预算安排的首要任务，全力保障“三保”支出、“百千工程示范区”建设和“五好两宜”和美乡村等重点项目支出。

各位代表，做好2025年财政工作责任重大，任务艰巨。我们将在镇党委、镇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永葆“闯”的精神、“创”的劲头、“干”的作风，为奋力谱写新征程上中国式现代化新篇章作出新的更大贡献。

1. “三保”是指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基本民生 [↑](#footnote-ref-0)
2. 民生支出指财政支出中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方面的支出。包括教育、科学技术、文化体育与传媒、社会保障和就业、医疗卫生、节能环保、城乡社区事务、农林水事务、交通运输、商业服务业等事务、国土海洋气象等事务、住房保障支出、粮油物资储备事务等支出科目的总和 [↑](#footnote-ref-1)